**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**

采购方（甲方）：渭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地址：

联系方式：

服务方（乙方）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地址：

联系方式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渭南市“十五五”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及低空经济发展规划编制项目（项目编号：ZCSP-渭南市-2025-00782）的竞争性磋商文件、乙方响应文件及成交公告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**第一条 合同标的**

1.1服务内容：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下规划编制及专家论证评审服务，具体包括：

合同包1（若乙方成交合同包1）：《渭南市“十五五”新型工业化发展规划》编制服务，含前期调研、资料分析、规划文本编制、专家论证评审及成果修改完善。

合同包2（若乙方成交合同包2）：《渭南市“十五五”低空经济发展规划》编制服务，含前期调研、资料分析、规划文本编制、专家论证评审及成果修改完善。

1.2服务范围：覆盖渭南市所有县（市、区），涉及对应领域企业、科研机构、行业协会、政府相关部门等主体“调研全面性”要求执行）。

1.3服务目标：确保规划具备科学性、针对性、可操作性，符合国家及陕西省相关政策导向，与渭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“十五五”总体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有效衔接。

**第二条 服务期限、地点及成果交付**

2.1服务期限：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，乙方需在期限内完成全部服务并交付最终成果；因甲方需求变更或不可抗力导致延期的，经甲方书面同意后，服务期限相应顺延。

2.2服务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（主要为渭南市行政区域内，具体调研、论证地点按甲方要求确定）。

2.3成果交付：

交付内容：乙方需提交对应合同包的规划最终文本（纸质版一式10份、电子版PDF及Word格式各1份），及支撑材料（调研资料汇编、专家论证评审意见、修改说明等，纸质版一式3份+电子版1份）。

交付时间：服务期截止前5个工作日内完成交付，交付日期以甲方签收记录为准。

交付标准：成果需符合采购需求“成果质量”要求，无核心内容缺失、数据错误，格式规范（纸质版胶装/精装，电子版与纸质版内容一致）。

**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**

3.1合同金额：

若乙方成交合同包1：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（¥ ），此金额包含前期调研、规划编制、专家论证评审等全部服务费用，无额外收费。

若乙方成交合同包 2：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（¥ ），此金额包含前期调研、规划编制、专家论证评审等全部服务费用，无额外收费。

本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，除甲方书面确认的需求变更外，不作调整。

3.2付款方式：

第一期付款：本合同签订且乙方进场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%；乙方需提供“进场确认函”（甲方出具）作为付款依据。

第二期付款：乙方完成数据采集并向甲方提交成果文件（规划初稿或中间成果）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%；乙方需提供“数据采集完成报告”“成果文件签收单”作为付款依据。

第三期付款：项目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%；乙方需提供《验收报告》（标注“验收通过”，甲方出具）作为付款依据。

3.3付款账户：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收款账户信息，账户变更需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，否则导致付款延误的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开户银行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账户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账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第四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**

（一）甲方权利与义务

4.1.1权利：

有权对乙方服务进度、质量进行监督，提出合理修改意见；

有权要求乙方按约定提交服务成果及支撑材料，对不符合要求的成果要求整改；

验收合格后，享有规划成果的著作权（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执行）。

4.1.2义务：

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，无正当理由不得拖延；

向乙方提供规划编制所需的基础资料（如渭南市相关政策文件、统计数据等），协助乙方协调调研涉及的政府部门、企业等主体；

对乙方提出的需甲方确认的事项（如需求变更、进度调整），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回复。

（二）乙方权利与义务

4.2.1权利：

有权要求甲方及时提供必要的基础资料，协助协调调研相关事宜；

按约定收取合同价款，甲方逾期付款的，有权要求支付违约金（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执行）。

4.2.2义务：

组建专项服务小组（成员不少于5人，分工明确，项目负责人资质符合采购需求，服务期内核心成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；

按采购需求“调研要求”开展工作，确保调研覆盖全面、数据真实，按“规划编制要求”确保成果科学、可操作；

建立每周沟通机制（线上/线下），及时向甲方汇报进度，2个工作日内回复甲方意见；

对服务过程中获取的甲方涉密信息（如政府内部数据、企业商业秘密）承担保密义务（按本合同第八条约定执行）；

确保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，若引发侵权纠纷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**第五条 验收**

5.1验收依据：本合同、采购计划、采购需求、乙方响应文件及澄清函、项目履约记录。

5.2验收流程：

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后，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及完整验收材料；

甲方在收到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启动验收，组织甲方代表及专家团队（按采购需求“专家论证评审”要求配置）开展验收；

验收合格的，甲方出具《验收报告》；验收不合格的，甲方出具书面整改通知，乙方需在15个工作日内无偿整改，整改后重新验收（仅允许1次整改）。

5.3验收标准：成果需符合采购需求“验收标准”，具体包括：成果形式与数量达标、内容完整无缺失、数据准确、与相关规划衔接、通过专家论证评审。

**第六条 违约责任**

6.1甲方违约责任：

逾期付款的，每逾期1个工作日，按应付未付金额的0.5%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（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未付金额的10%）；逾期超过30个工作日的，乙方有权暂停履约，由此产生的服务期延长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
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拖延验收的，需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5%的违约金，并在乙方书面催告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。

6.2乙方违约责任：

服务期逾期的，每逾期1个工作日，按合同金额的0.5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（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%）；逾期超过30个工作日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乙方需退还已收款项，并赔偿甲方重新采购的合理差价损失。

成果质量不符合要求，整改后仍未通过验收的，乙方需按合同金额的20%支付违约金，并无偿重新编制直至验收合格，重新编制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擅自更换核心服务成员或未履行保密义务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，并处合同金额10%的违约金；若造成甲方损失的，乙方需全额赔偿。

提供虚假中小企业资格证明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乙方需退还已收款项，并按合同金额的30%支付违约金。

**第七条 知识产权归属**

7.1乙方交付的规划最终文本（含纸质版、电子版）、专家论证评审意见及修改说明的著作权，自验收通过之日起归甲方所有，甲方可在渭南市行政区域内用于新型工业化、低空经济发展相关工作（如政策宣传、项目指导），无需向乙方支付额外费用。

7.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使用的自有技术（如通用分析模型、编制软件），知识产权仍归乙方所有，但乙方需确保该技术的使用不侵犯第三方权利。

7.3因乙方成果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导致甲方受损的，乙方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，并在15个工作日内更换侵权内容。

**第八条 保密**

8.1双方对服务过程中获取的对方涉密信息（甲方：政府内部数据、企业商业秘密；乙方：自有技术模型）承担保密义务，保密期限至信息公开之日止（政府涉密数据按国家规定执行）。

8.2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保密信息，不得用于本项目以外的用途；若违反，需向守约方支付合同金额15%的违约金，造成损失的，承担全额赔偿责任。

**第九条 不可抗力**

9.1因地震、洪水、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，但受影响一方需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，并提供有效证明。

9.2不可抗力消除后，双方协商恢复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；终止合同的，按乙方已完成工作量比例结算价款。

**第十条 争议解决**

10.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优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（渭南市）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10.2争议解决期间，除争议事项外，双方需继续履行本合同其他条款。

**第十一条 其他**

11.1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1.2本合同附件（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、乙方服务团队名单、验收标准细则等）为本合同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1.3本合同一式六份，采购人、供应商各执二份，其余相关部门各一份。自双方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采购人(公章)： 供应商(公章)：

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

委托代理人(签字或盖章)： 委托代理人(签字或盖章)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日期： 年 月 日